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　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環綜字第11330743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會議議程1份

開會事由：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68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9日 (星期三) 上午10時0分

開會地點：市政大樓2樓北區N206會議室

主持人：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徐世勳主任委員

聯絡人及電話：唐彩惠 股長 02-27208889轉7233

出席者：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　盧世昌副主任委員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　王三中委員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　李沐磬委員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　常華珍委員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　林芝羽委員、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　紀素菁委員、劉小蘭委員、李佩珍委員、白仁德委員、鍾慧諭委員、董娟鳴委員、陳慶和委員、鄭福田委員、闕蓓德委員、林鎮洋委員、陳美蓮委員、張尊國委員、龍世俊委員、曾昭衡委員、吳再益委員

列席者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、臺北市公共運輸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
副本：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

備註：

一、會議議程如附件，另討論案資料已置本局網站（http://www.dep.gov.taipei/），可逕行上網下載（首頁→臺北市環評資訊查詢專區→環評會議資訊）。

二、本次會議（決議前內部討論除外）同時採線上直播方式辦理。

裝　訂　線

三、本會議以台北通掃碼QR code簽到為原則，請與會人員於會前下載「台北通Taipei PASS」APP（https://id.taipei/tpcd/about/taipeipass-app），並完成會員註冊同時更新至最新版本，如有問題可撥打服務專線02-27208889分機8585。

裝

訂

線

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68次會議

時間：113年10月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0分

地點：市政大樓2樓北區 N206會議室

議　程

壹、 主席宣布開會

貳、 討論事項

討論案：臺北市推動宜居永續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修正草案
（10:00-11:00）

參、 散會

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68次會議

113.10.9

討論案：臺北市推動宜居永續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修正草案

說明：

一、「臺北市推動宜居永續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」（下稱「本審議規範」）自本府以105年10月24日府環技字第10536958800號函頒實施，並於111年4月26日第1次修正發布，作為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之基準，開發單位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時，須依本審議規範要求進行規劃、評估並納入環境影響評估書件，經本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切實執行。

二、茲因應環境部112年2月15日修正公布「氣候變遷因應法」，並陸續修訂相關規範，及本府將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及路徑納入地方自治法規制定「臺北市淨零排放管理自治條例」，本市列管環境影響評估案為大型開發案件，為將淨零轉型項目列入，並作為爾後環境影響評估開發案件規劃、施工及營運期間，預防、減輕對環境影響不利影響之準據，特擬具本審議規範修正草案，本次共修正16點條文內容，修正後全文共28點。

三、本案前經113年7月18日邀集本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委員召開座談會，依委員意見修正後於113年8月22日邀請本府相關局處及環評顧問機構等辦理說明會，業經參酌所提意見納入本審議規範修正草案，相關條文內容併本（268）次開會通知單轉送委員及機關，擬請委員會討論。